

此件仅供



复印无效

编号 321323000202104150215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91321323051851016W (1/1)

营业执照

(副本)



扫描二维码登录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了解更多登记、备案、许可、监管信息。

名称 江苏海光金属有限公司

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法定代表人 胡伟周

经营范围 废铝、铝灰、铝渣、铝屑、冶金炉料回收、加工、熔炼、销售、以及废铝相关资源再利用、信息服务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许可项目：危险废物经营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
注册资本 2000万元整

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17日

营业期限 2012年08月17日至2032年08月16日

住所 泗阳县再生资源产业园内

登记机关



2021 年 04 月 15 日

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

(副本)

编号 JSSQ1323OOD036-2

名称 江苏海光金属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 胡伟周

住所 泗阳县再生资源产业园内

经营设施地址 同上

核准经营方式 综合利用

核准经营类别

核准收集、贮存、利用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废物

(HW48,321-024-48,321-026-48,321-034-48)

核准经营规模 11.77万t/a

有效期限 自2022年3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

说明

1.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。
2.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。
3. 禁止伪造、变造、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。除发证机关外,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、收缴或者吊销。
4.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、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,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,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。
5.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,增加危险废物类别,新、改、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,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20%以上的,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。
6.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,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,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。
7.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,应当对经营设施、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,并对未处置的废物作出妥善处理,并在20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。
8. 转移危险废物,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》。

发证机关: 宿迁市生态环境局

发证日期: 2022年3月4日

初次发证日期: 2021年1月27日